

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● 公司实际控制人陶灵萍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,815.72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6.75%，陶灵萍女士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3,317 万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68.88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.65%。

2021 年 3 月 12 日，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灵康药业”或“公司”）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陶灵萍女士关于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股东名称	陶灵萍
本次解质（解冻）股份	3,317 万股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68.88%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4.65%
解质（解冻）时间	2021 年 3 月 10 日
持股数量	4,815.72 万股
持股比例	6.75%
剩余被质押（被冻结）股份数量	0 万股
剩余被质押（被冻结）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0%
剩余被质押（被冻结）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0%

经与陶灵萍女士确认，本次解质股份后续将基于其资金需求情况进行质押，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 3 月 13 日